中央研究院98年度「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業務會議紀錄

一、時　　間：98年10月19日（星期一）下午2時整

二、地　　點：本院近史所檔案館一樓中型會議室

三、主　　席：劉副院長翠溶　　記　錄：管沛緹女士

四、出席人員：

會計室　賴專員美燕
生圖館　侯靜宜女士
史語所　何主任漢威、吳雅瑜女士
民族所　顏憶君女士
近史所　林主任義娥
經濟所　林美吟女士
歐美所　吳主任慧中、李淑娟女士
文哲所　劉主任春銀、林　敏女士
人文社會聯圖　崔主任燕慧、邱美華女士
人社中心　施慶瑜女士、黃乙華女士
數學所　劉筱青女士
物理所　蔡素卿女士
化學所　賴俐位女士
地球所　陳麗美女士
國際事務辦公室　李宣穎（鄭麗雲女士代）
資訊所　吳瑩月女士
統計所　黃桂貞女士
原分所　黃宇馨女士
天文所　江政哲先生
應科中心　蔡惠玲女士
基因體中心　劉小燕女士
總務組　陳芃穎女士
學術事務組　鍾艾庭女士
細生所　廖永豐先生
法律所　劉淑範女士
計算中心　徐主任讚昇、陳組長亞寧、唐其慶女士、黃燕勤女士

五、報告事項：

（一）完成共用「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伺服器（Server）移機作業。（已於98年3月20日以e-mail通知各圖書館相關單位）。（詳如附件一）

說明：

1. 依97年9月10日之本院第一次「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業務會議決議辦理。
2. Windows系統現有伺服器（Server）設備及費用如下:
   (1)虛擬主機三台（計9個單位20個資料庫）。
   (2)實體主機四台（計4個單位11個資料庫）。
   (3)已有Web版，備份後移除（計4個單位4個資料庫）。
   (4)原socdv：計5個單位5個資料庫，連同(3)於備份後移除。
   (5)移機費用計台幣32,000元（計算中心支付）。

3. 為使相關作業有所依循，依資料庫訂購單位及計算中心之職權分工如下：

(1)資料庫訂購單位：

◎定期查核資料庫應用程式與操作界面軟體，以維持正常連線，避免影響資料庫之使用。

◎取得相關之使用及管理作業手冊。

◎提供使用統計（至少一年一次），以評估伺服器（Server）之申請使用狀況。

◎買斷之資料庫，請與廠商訂定「維護合約」，以便於管理。

(2)計算中心系統科：負責維持各伺服器（Server）之正常運作。

(3)計算中心圖書組：負責協調資料庫訂購單位及廠商對各資料庫之資料安裝、更新等作業。

4. 有關 TTSLINK 界面的資料庫已安裝於虛擬主機（socdv）上，請相關訂購單位要求廠商開發 Web 版，以便於使用及管理。若該檢索軟體無預警的發生問題，則中心將無法保證恢復原有之正常運作與服務。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請討論「中央研究院公用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建置與維運作業要點(草案)」(詳如附件二)。

提案人：人文各所圖書館館際協調會、計算中心

說　明：

1. 97 年 9 月 22 日計算中心以電郵方式，提請各單位出席人員協助確認本院第一次「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業務」會議記錄（稿）及修正後之附件一至附件五時，曾提議將附件一至附件五之「採購作業要點、申請作業要點、作業處理要點」等整理合併成一份全院「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業務」申請作業及處理要點，經調查各單位意見已獲得同意。
2. 經整併後名稱改為「中央研究院公用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建置與維運作業要點（草案）」。並已於 98 年 9 月 4 日以電郵方式，提請圖書館單位人員惠示意見及於 98 年 9 月 14 日修正完成。
3. 98 年 10 月 08 日計算中心系統科再提出修正意見。
4. 98 年 10 月 09 日人文各所圖書館館際協調會提出修正意見。

決　議：

1. 此要點（草案）修正如下：

(1) 四、「電子資料庫」建置平台使用及維護 (二)申請程序 第 1 點：

a. 刪除「來函通知計算中心並」等文字並重整文句。另在申請表（附表一）中新增「所長簽章」的欄位。

b. 申請表（附表一）中之「具使用需求之單位（三單位以上）」，改為「具使用需求之單位（三個（含）以上單位）」。

c. 寄送紙本申請表時，亦請來電或發電子郵件知會計算中心。

(2) 四、「電子資料庫」建置平台使用及維護（四)汰舊換新 2.3
改為「資料庫重複」並刪除「(如人民日報、即時報紙等）」等文字。

(3) 五、「國外文獻傳遞服務（DDS）」申請 第1點：
改為「年度所需經費以新台幣25 萬元為原則，每年得由計算中心依實際需要調整。若超過……為原則。」

(4) 附表二：「電子期刊整合查詢系統」管理者帳號申請表
加入申請所主管認可簽章的欄位。

2. 關於要點（草案）補充說明如下：

(1) 四、「電子資料庫」建置平台使用及維護（一)申請條件 第4點：
「群組使用分類排序之使用統計數據」若採購時無法提供使用統計數據的功能，但廠商未來承諾可提供亦可。

(2) 四、「電子資料庫」建置平台使用及維護（三）建置及後續維護事項 第 4 點：
「年度統計使用量過低」的評量標準，由下一個提案的「中央研究院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採購與維運評估小組」來訂立（註：提案二之決議1)。

(3) 四、「電子資料庫」建置平台使用及維護（三）建置及後續維護事項 第 5 點：
採購單位應要主動提供聯絡人及廠商資料給計算中心。

3. 關於要點（草案）的文字敘述，只要維持原意並表達更精確，歡迎各位會中或會後提出修正意見。

提案二：建請成立資料庫採購評估小組。

提案人：計算中心

說　明：

1. 依據本院第一次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業務會議記錄之五報告事項（一）之1辦理。
2. 今（98）年度經費（NT$　　），計依序執行採購如下：

資料庫名稱	97 年實付金額	98 年預估金額	98 年實付金額	備　　註
OCLC WorldCat (含 IP 使用統計模組)				計算中心承辦, 訂期 9801-9812
ScienceDirect (SDOL/SDOS)				計算中心承辦, 訂期 9801-9812
聯合知識庫				計算中心承辦, 訂期 9806-9912
WOS / JCR (註 1)				98 年起由計算中心承辦, 訂期 9901-9912
總　　計				
				98 年預估剩餘經費

註 1：WOS/JCR 採購是以前一年度經費支付，即 97 年實付金額是 96 年度的經費。

註 2：原 98 年預估金額為 NT$　　，但因 98 年實付金額為 NT$　　（97 年度經費），故再追加預估金額為 NT$　　（98 年 12 月採購）。

3. 請成立資料庫採購評估小組，以利於明（99）年度之資料庫採購作業。詳如「資料庫採購評估小組作業要點（草案）」（附件三）。

決　議：

1. 資料庫採購評估小組修改名稱為「中央研究院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採購與維運評估小組」。
2. 該小組作業要點（草案）修正條文如下：
   第一條：刪除「（學科領域需至少跨 2 組以上）」等文字。
   第二條：a. 人文組及數理組代表各改為 3 名。
   　　b. 新增代表名額：總務組 1 名、計算中心 1 名。
   第三條：刪除「1 個代表 1 票，以行使投票權」等文字。

提案三 ～ 提案六

決　議：交由前提案二成立的「中央研究院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採購與維運評估小組」開會討論，並提前於本月召開。本次會議不討論。

七、臨時動議：

1. 三組於本週內推派代表名單給計算中心，再向院方報備後召開小組會議。[主席提出]

2. 今年總務組與全錄影印機公司訂新約時，未請圖書館參與，以致事後圖書館因新增加值卡片的事宜，增加額外的工作事項，造成工作負擔。[人文協調會聯絡人提出]

決　議：建議明年總務組與全錄影印機公司訂立新約能加入設置卡片販售機或派員駐點等項目，以減輕圖書館人力的負擔。

3. WOS/JCR 採購是以今年度經費支付下年度的採購費用(訂期是今年 12 月 31 至明年 12 月 31 日)，此訂購方式是否合法?［計算中心提出詢問會計室］

答　覆：依據合約的規定即可。

八、散會。

Windows系統：虛擬主機（VM）３台（９個單位，２０個資料庫）

一、http://pedia.sinica.edu.tw　　附件一

所　　別	資　料　庫　名　稱	備　　註
文哲所	四部叢刊	
	鵝湖知識庫	
人文聯圖-台史所	中文博碩士論文索引	
	東吳大學中文法律論文索引資料庫	
人文聯圖-社會所	人民日報2002~~2003	
近史所	古今圖書集成仿真版檢索程式安裝說明	
人社中心	臺灣文獻叢刊續編電子資料庫	新購安裝（980805至980821）

二、http://etd.sinica.edu.tw

所　　別	資　料　庫　名　稱
計算中心	中國大百科
人文聯圖-台史所	國科會研究報告資料庫
人文聯圖-社會所	光華雜誌
	博碩士論文資料庫

三、http://socdv.sinica.edu.tw (ttslink)

所　　別	資　料　庫　名　稱
調研中心	COMPUSTAT 安裝說明
史語所	人大書報目錄索引
	人大書報全文光碟
人文聯圖-社會所	人民日報五十年圖文光碟資料庫
	九十年代
	近代中國
	財訊月刊合訂本光碟
	傳記文學
經濟所	JOURNAL CITATION REPORTS（SSCI 年度報告）. 981009確認

Windows系統：實體主機４台（４單位，１１個資料庫）

一、http://libdata.ascc.sinica.edu.tw (原 socdv)

所　　別	資　料　庫　名　稱	備　　註
民族所	台法月報	
人文聯圖-台史所	台灣人物誌(上中下合集)	
	台灣日誌	
	台灣時報	
	台灣當代人物誌	
	美國19-20世紀初駐廈門領事檔案	
	讀賣新聞操作說明	

台史所/民族所合訂	台灣醫學會雜誌	(由台史所招標訂購)

二、http://siku.sinica.edu.tw

所　　別	資　料　庫　名　稱	備　　註
文哲所	四庫全書	版本升級 (971128至980228)

三、http://cguji.sinica.edu.tw

所　　別	資　料　庫　名　稱
近史所	中國基本古籍庫安裝說明

四、http://pnews.ascc.sinica.edu.tw:918

所　　別	資　料　庫　名　稱
近史所	人民日報(web版)

已有Web版，備份後移除（４個單位，４個資料庫）

所　　別	資　料　庫　名　稱
人文聯圖-台史所	中文報紙論文索引光碟資料庫（政大剪報）(原舊版)
計算中心	BIP WITH BOOK REVIEWS PLUS
文哲所	PHILOSOPHER'S INDEX (哲學索引資料庫)
史語所	A&HCI

原 socdv，備份後移除（５個單位， ５個資料庫）

所　　別	資　料　庫　名　稱	備　　註
人社中心	ERIC (教育文獻摘要)	980907確認 (訂購CSA Socialogy/Education Combination一併附贈)
社會所	ENCYCLPEDIA OF RELIGION (宗教百科全書	980911確認
調研中心	CD-ROM DIRECTORY光碟資料庫指南	981009確認
人文各所分攤採購	SSCI社會科學期刊文獻引用索引SSCI (windows 版)	981009確認
生圖	SCI (Windows版)	980918確認

中央研究院公用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建置與維運作業要點

97 年 9 月 10 日第 1 次全院「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業務會議通過
（98 年 10 月 19 日 98 年度全院「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業務會議通過）

一、宗旨：

本院「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業務會議（以下簡稱本會議），爲有效執行本院圖資業務相關經費，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要點適用下列圖資之採購及使用申請：

（一）「電子資料庫」採購

（二）「電子資料庫」建置平台使用及維護

（三）「國外文獻傳遞服務（DDS）」申請

（四）「電子期刊整合查詢系統」管理者帳號申請

三、「電子資料庫」採購：

1. 以跨二組以上之共同使用，且應提供網址（IP address）排序之使用統計數據的電子資料庫爲提列範圍。
2. 所需經費由院方統一編列，若經費不足時，以實際使用比率爲原則，由院內三組圖書館分攤不足之金額。
3. 採購作業由計算中心統一辦理，並採一年一訂爲原則。
4. 年度續訂前，由「本院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採購與維運評估小組」開會檢討前述電子資料庫的使用情形，以決定續訂、增訂或刪訂。

四、「電子資料庫」建置平台使用及維護：

（一）申請條件：

符合下列各款之電子資料庫，得使用計算中心電子資料庫建置平台：

1. 電子資料庫採購單位應優先選用廠商已有提供客戶線上連線使用該資料庫之方案，此等資料庫以不納入計算中心提供其建置平台爲原則。
2. 該資料庫爲本院三個（含）以上單位有共同使用需求者。
3. 作業系統平台以 Linux、Windows 相容系統爲範圍。
4. 該資料庫系統須能提供網址（IP address）、具有或承諾未來提供群組使用分類排序之使用統計數據，做爲年度使用狀況之依憑。

（二）申請程序

院內單位擬使用計算中心電子資料庫建置平台，開放院內同仁使用者，請依下列程序提出：

1. 於擬購該電子資料庫前儘早進行前置作業，請依據「中央研究院計算中

心電子資料庫建置平台使用申請表」（附表一）格式敘明該資料庫之用途、資料量大小與建置環境規格及載明需求、時程等相關資訊，並將所方簽署後之申請表送至計算中心處理。

2. 後續平台、資料庫建置/更新等協調處理事宜，請於五個工作天前填寫計算中心電子服務台「服務洽詢單」（https://itsdesk.sinica.edu.tw/ticket/ticket.php）（詳如附表二）。

（三）建置及後續維護事項

1. 採購單位租購電子資料庫須自行建置硬體平台者，應請廠商提供完整建置報告，包括程式清單、安裝步驟、開關機流程等說明文件。
2. 採購單位應有廠商持續維護應用程式之保障，以利程式異常或資安漏洞之處理。
3. 電子資料庫之更新、介面改版等相關費用，由採購單位負責。公用硬體設備及其作業系統平台之建置與更新、維護由計算中心負責，而採購單位需負責聯絡廠商配合安裝資料庫程式與移轉資料，以利服務之正常運作。
4. 年度統計使用量過低，或因程式或設備須更新，而無法完成正常程式與資料之轉置、更新時，計算中心得洽原採購單位將該系統完整備份後，交付並將系統下線。
5. 電子資料庫之採購單位聯絡人及廠商資料，採購單位應隨時主動更新，並通知計算中心。

（四）汰舊換新：

1. 移新伺服器（Server）：

1.1 無法移到新伺服器（Server）的電子資料庫，與訂購單位協調後，採以下方式之一處理：

1.1.1 仍留在舊伺服器（Server），但若屆時機器老舊當機，則計算中心無法保證救回。

1.1.2 計算中心備份後，交由訂購單位保存。

1.1.3 計算中心備份後，由計算中心保存。

2. 同時有兩種版本（Web 及 TTSLINK）：

2.1 若已有 Web 版，則建議留 Web 版本。

2.2 只有 TTSLINK 版，則請訂購單位詢問廠商有無 Web 版本。若有，則建議改成 Web 版本；若無，則直接移到新伺服器（Server）。

2.3 資料庫重複情形：

2.3.1 若訂購單位確認後內容相同，則建議保留完整的版本，重複者由計算中心備份後交由訂購單位保存。

五、「國外文獻傳遞服務（DDS）」申請：

1. 年度所需經費以新台幣 25 萬元爲原則，每年得由計算中心依實際需要，建請院方酌予調整編列預算。若超過年度額度，則由各申請單位支付相關申請費用；而借書寄回郵資，則以「平均分攤」爲原則。
2. 院內申請者經由線上、e-mail、院內傳遞或傳真申請時，由計算中心以 e-mail 方式通知所屬圖書館，經所屬圖書館簽回授權認證後，交計算中心正式提出申請。若經各館代爲申請者，則視爲各館已授權該申請件。
3. 本服務爲付費使用，由計算中心定期（半年）於圖書館服務網頁公佈各館申請狀況，包含申請件數及其費用。另以各種公告通知方式，籲請各館與使用者應就其「研究／工作領域的相關範圍」內提出申請，以節省公帑。

六、「電子期刊整合查詢系統」管理者帳號申請：

1. 申請者應參加「電子期刊整合查詢系統」教育訓練或講習，於填妥申請表（附表三）及於所方簽署後，上傳計算中心電子服務台「服務洽詢單」（https://itsdesk.sinica.edu.tw/ticket/ticket.php）提出申請。

2. 申請原則如下：

2.1 以三組代表及各圖書館（室）爲開放對象，每次僅接受一名申請者借用。原則上三組代表借用期限爲三十天，各圖書館（室）借用期限爲七天；另申請者可提出延長借用期限。使用完畢或到期，應盡速歸還帳號密碼。

2.2 若有多位申請者時，借用順序依申請時間爲準。申請者應於收到帳號密碼後，修改密碼。歸還帳號密碼時，應將密碼還原。

3. 申請者僅可就所訂購之電子期刊進行維護。系統版面與附註、圖示等，申請者不得擅自修改，應經三組共同開會決定後設定。其他系統設定嚴禁任何修改。
4. 申請者應謹慎保管帳號密碼，以免不當使用。
5. 由計算中心於帳號借出前後，備份電子期刊清單及系統設定。若需復原時，亦由計算中心依情況復原上述資料。
6. 未遵守上述規則，導致系統設定及資料之錯誤、遺失者，得提報本會議議處。

七、本要點經全院「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業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央研院計算中心電子資料庫建置平台使用申請表(附表一)98.10 製

說明：院內單位欲申請使用計算中心電子資料庫建置平台者，請填寫此申請表，經評估可行後提供。

<table>
<tr><td>申請單位</td><td colspan="2"></td><td>申請日期</td><td></td></tr>
<tr><td>申請人</td><td colspan="2"></td><td>申請人
電話</td><td></td></tr>
<tr><td>業務主管簽章</td><td colspan="2"></td><td>申請人
E-mail</td><td></td></tr>
<tr><td>所長簽章</td><td colspan="4"></td></tr>
<tr><td>電子資料庫名稱</td><td colspan="4"></td></tr>
<tr><td>電子資料庫
用途說明</td><td colspan="4"></td></tr>
<tr><td>具使用需求之單位
（三個(含)以上單位）</td><td colspan="4"></td></tr>
<tr><td>建置容量大小</td><td colspan="2">GB</td><td>年度成長
預估</td><td>GB/年</td></tr>
<tr><td rowspan="3">使用介面</td><td colspan="4">☐ 網頁介面</td></tr>
<tr><td colspan="4">☐ 主從架構式</td></tr>
<tr><td colspan="4">☐ 其他，請說明_____</td></tr>
<tr><td rowspan="4">作業系統平台</td><td colspan="4">採購是否包含作業系統？ ☐是 ☐否</td></tr>
<tr><td colspan="4">☐Linux，版本為_____（請說明）</td></tr>
<tr><td colspan="4">☐Windows，版本為_____（請說明）</td></tr>
<tr><td colspan="4">☐其他，請說明_____</td></tr>
<tr><td rowspan="4">資料庫平台</td><td colspan="4">採購是否包含資料庫系統（DBMS）？ ☐是 ☐否</td></tr>
<tr><td colspan="4">☐MySQL，版本為_____（請說明）</td></tr>
<tr><td colspan="4">☐Microsoft-SQL，版本為_____（請說明）</td></tr>
<tr><td colspan="4">☐其他，請說明_____</td></tr>
<tr><td>具查詢來源地址、群組分類等統計功能</td><td colspan="4">☐ 是
☐ 否</td></tr>
<tr><td>其他工具軟體需求</td><td colspan="4"></td></tr>
<tr><td>保固年限</td><td colspan="4">年(逾保固年限應簽訂維護合約，保障正常運作)</td></tr>
<tr><td rowspan="3">計算中心</td><td>圖書組</td><td colspan="3"></td></tr>
<tr><td>系統科</td><td colspan="3"></td></tr>
<tr><td>主管</td><td colspan="3"></td></tr>
</table>

（附表二）


ASCC
ACADEMIA SINICA
Computing Center
中央研究院計算中心
電子服務台
www.ascc.sinica.edu.tw
填寫服務洽詢單 | 服務洽詢單查詢 | 常見問答 | 使用說明 | 中心首頁
歡迎本院同仁利用服務洽詢單，提出對計算中心的各式服務需求、批評和建議。若洽詢者於 Email 一欄中，留下屬於本院網域之電子郵件連絡地址 (*@*.sinica.edu.tw)，系統將會透過 Email 來確認洽詢者的身份；否則計算中心將另以電話來確認洽詢者身分。
對個案的處理情形，洽詢者可隨時上網查閱或電洽 27899244, 27899245。
計算中心服務洽詢單 (*) 為必填欄位
洽詢者 (*)
單位：
電話：
日期時間：
2009-11-04 16:54:5
姓名：
Email：
洽詢內容 (*)
(若有附件需小於 2 MB)
附件：
瀏覽...
附件：
瀏覽...
附件：
瀏覽...
請依顯示文字填入驗證碼 (*)：
7092
送出
清空
ASCC
ACADEMIA SINICA
Computing Center
服務電話表 Email: ascc@sinica.edu.tw
聯絡電話：27899244, 27899245
台北市南港區115研究院路二段128號
Copyright c 2006 中央研究院計算中心

「電子期刊整合查詢系統」管理者帳號申請表 （附表三）

本表可至計中圖書組或自(http://aslib.sinica.edu.tw/librarian/archive/apply.pdf)」中取得，亦可自行影印使用。欄位前標有◎符號者為必填。請先閱讀「中央研究院公用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建置與維運作業要點之「電子期刊整合查詢系統」管理者帳號申請」。填寫申請表即代表同意作業要點中規範事項。填寫完畢後，請至計算中心電子服務台（https://itsdesk.sinica.edu.tw/）提出申請，並將此申請表連同作業要點以附件方式上傳。

<table>
<tr><td rowspan="3">申請人</td><td>◎單 位</td><td colspan="3"></td><td>◎日 期</td><td></td></tr>
<tr><td>◎姓 名</td><td></td><td>◎電 話</td><td></td><td>◎E-Mail</td><td></td></tr>
<tr><td>◎所長簽章</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5">電子期刊資訊及相關需求</td><td>電子期刊或套件名稱</td><td colspan="4"></td></tr>
<tr><td>◎預估電子期刊數量</td><td colspan="4"></td></tr>
<tr><td>借用期限需求</td><td colspan="4"></td></tr>
<tr><td>其它需求</td><td colspan="4"></td></tr>
<tr><td>附註</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6">處理結果</td><td colspan="5">以下欄位由計算中心填寫</td></tr>
<tr><td>收件日期</td><td colspan="4"></td></tr>
<tr><td>處理狀況</td><td colspan="4"></td></tr>
<tr><td>借用期限</td><td colspan="4"></td></tr>
<tr><td>附註</td><td colspan="4"></td></tr>
<tr><td>承辦人</td><td colspan="4"></td></tr>
<tr><td></td><td>（副）主任</td><td colspan="4"></td></tr>
</table>

中央研究院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採購與維運評估小組作業要點

第一條　爲規劃及協調全院共用電子資源之新訂、續訂、刪訂等相關事宜，特成立中央研究院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採購與維運評估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

第二條　本小組成員由本院人文組各所圖書館館際協調會、數理組各所圖書館館際協調會各推代表 3 名，以及生命科學圖書館推代表 2 名，會計室、總務組、計算中心各 1 名代表組成；委員任期 2 年，得連選連任。

第三條　本小組設召集人 1 名，召集人由成員互推。會議採合議制，本小組會議由召集人負責召開，含定期集會及臨時會議。或必要時得由委員 2 人（含）以上連署敦請召集人召開臨時會議。

第四條　本小組職掌爲引進與評估全院共用圖資電子資源之年度訂購事宜，並根據年度預算、使用者需求、使用情形及其數據等進行整體規劃，以完成年度訂購項目。另爲配合預算編製，本小組應於每年 9 月底前，完成下一年度電子資源訂購項目。

第五條　本小組完成評選之訂購項目，應至全院「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業務會議報告備查後，再由計算中心協助進行實際採購作業。如有臨時採購項目者，至少應於一個月前以書面方式提出。採購作業完成後，提出需求單位需派員參與驗收作業。

第六條　本要點經全院「圖資相關電子資料庫」業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